国家税务总局信宜市税务局镇隆税务分局

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

信宜税镇隆局限改〔2026〕127号

信宜市福宏建材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440983059985705 7):

你(单位)未按《税务事项通知书》(信宜税镇隆局税通〔2025〕920号)的要求，于2025年6月28日前报送企业所得税相关资料或更正企业所得税申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限你(单位)于收到本文书之日起五日内如实根据你公司取得征拆补偿款情况申报企业所得税，如你公司逾期仍未根据征拆补偿款情况申报企业所得税，或者计税依据明显偏低又无正当理由及佐证资料等，我分局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有关规定作出处理。

国家税务总局信宜市税务局镇隆税务分局

2026年8月24日